

云南农业大学教育发展基金会文件

基金会发〔2023〕1号

云南农业大学有勇奖学金评选办法（试行）

为激励我校在校学生刻苦学习，奋发向上，勇于创新，献身科研，根据学校相关要求及云南农业大学教育发展基金会（以下简称“基金会”）章程，经基金会理事会研究，决定继续设立“云南农业大学有勇奖学金”项目，每年对我校全日制优秀本科学学生和研究生进行奖励。为保证评选顺利进行，特制定本办法。

一、评选原则

评选应坚持公正、公平、公开的原则。

二、评选范围

我校在校二年级及以上的全日制本科生和研究生，其中以种植专业学科、专业的学生为重点评选对象，其他专业特别优秀的学生也可以参评。同一年内，该奖学金可与其他奖学金兼

得。在同一学历教育阶段，已获得该奖学金的学生不得再次参评。

三、评选名额及金额

(一) 评选名额

年度评选优秀本科生和优秀研究生共 10 名，其中由朱有勇院士推荐 1-2 名优秀学生参评。

(二) 奖励标准

获奖本科生和研究生每位奖励人民币贰万元整(¥20000.00 元)。

四、评选条件

(一) 本科生评选条件

1. 热爱社会主义祖国，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；有理想、有抱负，学农爱农；遵守宪法和法律，遵守学校规章制度；诚实守信，道德品质优良。

2. 学习成绩优异，一般情况下参评学年内必修课、选修课(含公共选修课、体能测试)的考试考查中无不及格学分。

3. 实践能力、创新能力强。在校学习期间，获得省级及以上各类科技创新竞赛奖励，或以第一作者发表过高质量学术论文，获得各类专利等。

(二) 研究生评选条件

1. 热爱社会主义祖国，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；有理想、有抱负，学农爱农；遵守宪法和法律，遵守学校规章制度；诚实守

信，道德品质优良。

2. 学习成绩优异，一般情况下参评学年内必修课、选修课（含公共选修课）的考试考查中无不及格课程。

3. 科技创新能力强，科研成果突出。在校学习期间，发表过高质量的学术论文；主持或参与过各级各类科研项目；主编或参编过专著；获得过国家级和省部级各类奖项、国家专利等。所有参评材料必须为在读期间取得的科研成果，且排名第一或者导师排名第一参评者排名第二，署名单位为云南农业大学。

五、申报与评选

1. 面向全校学生公布“有勇奖学金”评选办法。

2. 申报学生填写《云南农业大学有勇奖学金申请表》并附成绩单、获奖证书复印件等相关支撑材料，经辅导员或导师及所在学院进行初审推荐，推荐名单在学院公示不少于3天。公示结束如无异议，学院主要负责人签字、盖章后，提交纸质材料及电子材料各1份报送基金会办公室。

3. 学生处和研究生处严格按评选条件对申请学生进行复审，分别向基金会推荐本科生和研究生候选人各10名。

4. 基金会办公室组织相关专家对推荐的候选人进行公开答辩、评审，最终评选出10名优秀学生。评选结果经基金会管理委员会和理事会审议通过，且公示无异议后，由基金会给予表彰和奖励。

五、附则

本办法由云南农业大学教育发展基金会负责解释，自公布之日起实施。

附件：云南农业大学有勇奖学金申请表

云南农业大学教育发展基金会

2023年3月16日



附件：

云南农业大学有勇奖学金申请表

本人情况	姓名		国籍		性别		照片
	出生年月		民族		政治面貌		
	攻读学位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学士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硕士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博士	学号		
	联系电话			邮箱			
	学院			专业	年级		
申请理由（含获奖情况，3000字以内，可附页）							
申请人签字：							
年 月 日							

辅导员/导师推荐意见:		
辅导员/导师签字:		年 月 日
学院推荐意见:		
学院主要领导签字:	(公章)	年 月 日
学生处 / 研究生处复审意见:		
主要负责人签字:	(公章)	年 月 日
评审委员会意见:		
评审委员会主任签字:		年 月 日
云南农业大学教育发展基金会意见		
理事长或授权代理人签字:	(公章)	年 月 日

云南农业大学

云南农业大学

云南农业大学教育发展基金会

云南农业大学教育发展基金会

云南农业大学教育发展基金会

云南农业大学教育发展基金会

育发展基金会

育发展基金会

